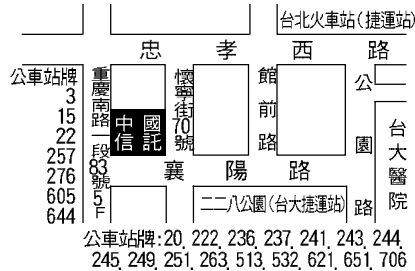


第一聯

股東服務通知

中華民國郵政
大宗掛號函件收據
第 號

- 紀念品(旅狐保冷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股東如不欲出席股東會，請於本通知書第四聯兌換紀念品簽章處簽名或蓋章後於民國91年4月22日~5月6日止至背面列示之紀念品發放處所(或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查詢，網址：www.chinatrust.com.tw)領取(僅領取紀念品，不作委託出席用)，恕不郵寄。
- 股東會當日備交通車(AM08:00新竹火車站及AM08:20清大台汽客運站往會場；會後循原路送返車站)，歡迎股東憑第四聯出席簽到卡搭乘。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電話：(02)2361-3033(代表號)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紀念品24小時專線：(02)2311-1833(股票代號：2330)



※※※※※※※※※※
 ※開會通知※
 ※請閱背面※
 ※※※※※※※※※※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北區局營收股
 許可證北台字
 第2796號

第二聯

股東 台啟

第三聯

委託書使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並請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四倍外，受託代理人如係董事或監察人被選舉人或該次股東會無選舉董事或監察人之議案，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受託代理人如係支持他人競選董事或監察人者，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
- 股東欲撤銷委託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日三天前，完成書面通知徵求人(受託代理人)及取回委託書，並以書面通知公司。徵求人(受託代理人)應彙整撤銷委託之股東明細表於股東會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84	
股東印鑑卡		身分證統一編號	
姓名	出生日期	戶籍地址	電話
性別	通訊處	電話	印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印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印
身分證字號	通訊處	電話	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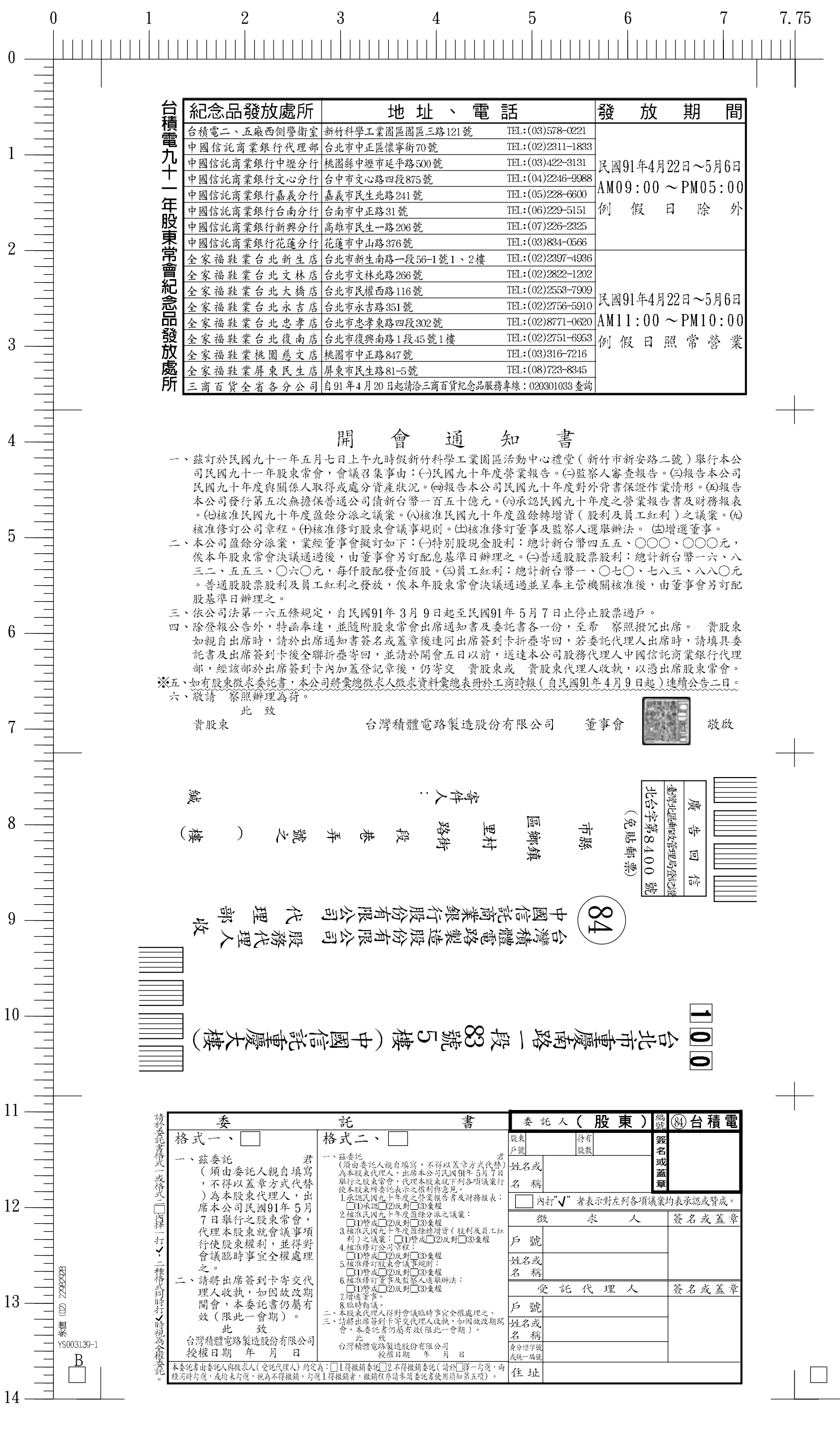
第四聯：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

91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91年5月7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常會，即請察照並將出席簽到卡寄交本人收執。
 此致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簽章處
 戶號：
 股東：
 戶名：
 編號：

91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民國91年5月7日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活動中心禮堂(新竹市新安路二號)
 本簽到卡未加蓋登記者無效。
 出席簽到卡
 親自 委託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郵遞區號：
 () 股東戶名：
 收股東通訊地址：
 件
 代理人姓名：
 () 代理人通訊地址：
84 台積電

本單 (02) 23612328
 YS003139
 B



台積電九十年股東常會紀念品發放處所

紀念品發放處所	地址、電話	發放期間	
台積電二、五廠西側警衛室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區三路121號 TEL:(03)578-0221	民國91年4月22日~5月6日 AM09:00~PM05:00 例假日除外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 TEL:(02)2311-183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中壢分行	桃園縣中壢市延平路500號 TEL:(03)422-313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文心分行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875號 TEL:(04)2246-9988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嘉義分行	嘉義市民生北路241號 TEL:(05)228-660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台南市中正路31號 TEL:(06)229-515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新興分行	高雄市民生一路206號 TEL:(07)226-2325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花蓮分行	花蓮市中山路376號 TEL:(03)834-0566		
全家福鞋業台北新生店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56-1號1、2樓 TEL:(02)2397-4936		民國91年4月22日~5月6日 AM11:00~PM10:00 例假日照常營業
全家福鞋業台北文林店	台北市文林北路266號 TEL:(02)2822-1202		
全家福鞋業台北大橋店	台北市民權西路116號 TEL:(02)2553-7909		
全家福鞋業台北永吉店	台北市永吉路351號 TEL:(02)2756-5910		
全家福鞋業台北忠孝店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302號 TEL:(02)8771-0620		
全家福鞋業台北復興店	台北市復興南路1段45號1樓 TEL:(02)2751-6953		
全家福鞋業桃園慈文店	桃園市中正路847號 TEL:(03)316-7216		
全家福鞋業屏東民生店	屏東市民生路81-5號 TEL:(08)723-8345		
三商百貨全省各分公司	自91年4月20日起請洽三商百貨紀念品服務專線:020301033查詢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七日上午九時假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活動中心禮堂(新竹市新安路二號)舉行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民國九十年度營業報告。(二)監察人審查報告。(三)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狀況。(四)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五)報告本公司發行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新台幣一百五十億元。(六)承認民國九十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七)核准民國九十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八)核准民國九十年度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員工紅利)之議案。(九)核准修訂公司章程。(十)核准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十一)核准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十二)增選董事。
 - 二、本公司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擬訂如下：(一)特別股現金股利：總計新台幣四五五、〇〇〇、〇〇〇元，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辦理之。(二)普通股股票股利：總計新台幣一六、八三二、五五三、〇六〇元，每仟股配發壹佰股。(三)員工紅利：總計新台幣一、〇七〇、七八三、八八〇元。普通股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之發放，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辦理之。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民國91年3月9日起至民國91年5月7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四、除登報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察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通知書簽名或蓋章後連同出席簽到卡折疊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委託書及出席簽到卡後全聯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經該部於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後，仍寄交 貴股東或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彙總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於工商時報(自民國91年4月9日起)連續公告二日。
- 六、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收件人：_____

區鄉鎮 _____ 市縣 _____

路街 _____ 巷弄 _____ 號之 _____ (樓)

廣告回信
台北字第8400號
(免貼郵票)

84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部

10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84) 台積電
格式一、 一、茲委託 _____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民國91年5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並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二、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一、茲委託 _____ 君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民國91年5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 1. 承認民國九十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2. 核准民國九十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3. 核准民國九十年度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員工紅利)之議案：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4. 核准修訂公司章程：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5. 核准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6. 核准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 7. 增選董事。 8.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三、請將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_____ 持有股數 _____ 姓名或名稱 _____ 徵 求 人 戶 號 _____ 姓名或名稱 _____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_____ 姓名或名稱 _____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_____ 住 址 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請款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內擇一打，二種格式同時打，時視為全權委託。
 本委託書由委託人與徵求人(受託代理人)約定為： 1 得撤銷委託 2 不得撤銷委託(請於 擇一勾選，兩種同時勾選，或均未勾選，視為不得撤銷。勾選1得撤銷者，撤銷程序請參閱委託書使用須知第五項)。

永豐 (02) 22982928
YS003139-1
B